

北京师范大学教务部（研究生院）

关于实践教学管理岗位人员招聘的启事

北京师范大学教务部（研究生院）培养处因工作需要，现面向校内外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1 名。

一、基本要求

1. 遵纪守法，爱国爱党，具有良好的思想品质和道德操守，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团队合作精神；

2. 责任感强，工作细致认真，具备高效的工作作风和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，积极乐观的性格；

3. 具备良好的计算机能力，熟练使用各类办公软件和数据分析类软件，具有良好的文字撰写能力、口头表达能力及与人沟通的能力；

4. 2 年以上相关领域工作经验；

5. 原则上应获得硕士及以上学历；

6. 身体健康，能全职投入工作，原则上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。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部分条件。

二、岗位职责

1. 统筹我校本、研实践教学及创新创业工作；

2. 负责实验室修购专项的申报、经费使用管理、设备购置审批、项目总结报告的撰写等；

3. 负责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（含虚拟仿真中心）、省部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、校级实验室的建设工作；
4. 负责小学期的规划、设计、课程申报与组织管理工作；
5. 负责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平台实验室、创新创业相关数据及其他有关数据的报送工作；
6. 承担领导交办的其他专项工作。

三、选拔方式和程序

面向校内外公开招聘，按照个人申请、应聘资格审查、笔试、面试、体检和公示等环节，择优确定录用名单。

四、聘用方式及薪酬待遇

校内人员调动的按照原聘用方式聘用。校外人员按照部门支付薪酬的劳动合同聘用，不解决北京户口，薪酬待遇按照国家 and 学校相关政策规定执行，统一缴纳五险一金。

五、应聘材料和要求

个人简历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个人基本信息、学习经历、工作经历、培训情况、主要家庭成员等）。

请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（星期五）前将材料发送至邮箱：zhaoliping@bnu.edu.cn，邮件题目请以“姓名+毕业院校+应聘”命名。

如您在 3 月 18 日前未接到电话通知，表示您没有获得面试资格，我部将不再逐一通知所有报名者，请您理解。

北京师范大学 教务部（研究生院）

2022 年 2 月 24 日